



現代化中醫藥國際協會策劃

稿件請投editor@mcmia.org 稿例請閱www.mcmia.org/column

我們需要註冊中藥師嗎？(上)

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中醫藥學學部 鄭全龍 學院講師

香港回歸十六年以來，中醫藥的發展一直都受到相當的關注，包括政府立法推行《中醫藥條例》規管中醫註冊、中藥商生產、中藥材的批發和銷售和中成藥的註冊等措施都已經落實；而由衛生署主持制訂的《香港中藥材標準》，則使中醫藥的安全使用有了進一步的保障。此外，有關中醫藥教育的發展，現時在本地三所大學每年都有培訓約80名年輕的中醫畢業生入行服務市民，為中醫藥行業注入新血。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自1991年起提供中藥學相關的專業培訓課程，目前提供包括中藥配劑文憑、中醫藥學高級文憑、中藥藥劑學學士學位和中藥深造證書等課程。

中藥師規管尚不完善

然而，與目前西藥藥劑師的註冊制度來比較，香港對中藥師的規管尚不完善。在2013年以前，政府有關部門尚未有表示重視並明確提出討論建立有關中藥師註冊制度，以要求中藥師如西藥藥劑師般領牌執業，進一步完善現有的制度，以保障市民用藥的安全。

香港中毒諮詢中心於2012年1月公布共接獲4,413宗中毒查詢，當中嚴重個案達188宗，死亡個案38宗，其中中藥及健康食品類中毒死亡個案佔11%，共有4宗。在2013年2月，在《香港醫學雜誌》刊登了一篇文章，回顧由2004年至2012年3月，因服用中藥導致抗膽鹼性中毒的32宗案例，當中常見的中毒原因是將有毒的洋金花與無毒的凌霄花混淆而誤服，涉及10名病人。另外，根據香港中醫藥管理委員會網站（www.cmchk.org.hk）的公布，2012年發生了超過40宗與中藥及相關的質量問題，包括重金屬污染、誤服有毒中藥、誤服混淆中藥、受西藥污染的中成藥等的中藥質量問題，危及市民的生命及健康，情況令人關注。可見，使用中藥的安全性問題嚴重，加強規管應是刻不容緩。

專業水準影響用藥安全

目前，根據《中醫藥條例》549F章，如要從事配發中藥材業務，在場的一名負責監督配發的人及其副手在知識及經驗方面的最低要求須符合資歷中其中一項，當中包括持有中醫藥學士學位及有半年在香港配發中藥材的經驗；或持有中藥文憑及有一年在香港配發中藥材的經驗；或註冊的藥劑師並持有香港任何一所大學所頒發的中藥深造證書及有一年在香港配發中藥材的經驗等。但並沒有具體將中藥學學士學位的資歷寫入法例中，明顯法例內容需要修訂。而中藥配劑員的資歷則在現行法例中更未有法定的要求。根據於2003年4月香港中醫藥管理委員會發出的《中藥材零售商執業指引》，對配劑員應具備的知識只要求對藥材飲片、調配藥材飲片、炮製工藝、鑒定方法及附表1藥材的飲片有「基本知識」，並未具體列出需要的資歷要求。可見，現今在香港對中藥藥劑執業要求較低，而且專業水準不夠，也可能是導致出現用藥安全問題的潛在因素之一。

為了配合政府的施政方針，醫院管理局（下稱「醫管局」）已在全港十八區各設立一間中醫藥教研中心。根據醫管局中醫服務網站的介紹，各中醫診所的中藥房由醫院管理局總藥劑師辦事處中央統籌，並參照醫管局西藥藥劑服務的工作流程，採用統一的實務標準及工作制度，以保證中藥的質素及安全。藥房提供中草藥及顆粒劑，由中藥藥劑師管理，以一定程度上監察中藥產品與運作程序的質素及風險管理。在醫管局的體制下，該制度的建立加強了市民對使用中醫藥服務的信心。

然而，社會上仍不時發生由於藥材品質問題而出現的負面事件，如何提高中藥行業的專業性，進一步保障市民健康，筆者下周將與讀者分享看法和意見。

（未完待續·下周五刊出）

